



ARTEL SOLUTIO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本公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1、目的

本政策旨在列載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員為達致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2、願景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3、政策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4、可計量的目標

甄選董事會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5、監察及匯報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組成，並監察本政策的執行。

6、 檢討本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採納

* 僅供識別